



大会

Distr.: General
28 April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二届会议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第二编
政治事务第 5 款
维持和平行动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方案 4) ***

目录

	页次
概览	3
总方向	3
资源概览	5
其他信息	10
A. 维持和平行动	11
1. 维持和平行动部	11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11
(b) 工作方案	13
次级方案 1: 业务活动	14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重发。

** 核定方案预算概要将作为 A/72/6/Add.1 号文件印发。

*** A/71/6/Rev.1。



次级方案 2: 军事	16
次级方案 3: 法治和安全机构	18
次级方案 4: 政策、评价和培训	21
(c) 方案支助	23
2. 外勤支助部	24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24
(b) 工作方案	26
次级方案 5: 外勤行政支助	27
次级方案 6: 综合支助事务处	30
B. 维持和平特派团	32
1.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32
2.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35
附件****	
一. 2018-2019 两年期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情况图	38
二. 列入 2016-2017 两年期但在 2018-2019 两年期不交付的产出	42

**** 本报告没有载有为执行监督机构相关建议而采取的行动总表的附件，因为没有尚未执行的此类建议。

概览

表 5.1 财政资源

(美元)

2016-2017 年批款	109 648 400
技术调整(取消非经常性经费和编列两年期员额经费)	(2 608 200)
各款内和(或)各款间的变动	(254 300)
其他变动	(1 447 900)
资源变动总额	(4 310 400)
2018-2019 年秘书长拟议数 ^a	105 338 000

^a 按 2016-2017 年度订正费率计算。

表 5.2 员额资源

	数目	职等
经常预算		
2016-2017 两年期核定数	374	2 个 USG、5 个 ASG、6 个 D-2、7 个 D-1、9 个 P-5、6 个 P-4、7 个 P-3、9 个 P-2/1、19 个 GS(OL)、200 个 LL、102 个 FS、2 个 NO
新(设)员额	2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1 个 P-3 和 1 个外地工作人员
改叙	—	将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5 个 FS 改叙为 LL
调动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内部 7 个 FS、1 个 NPO 和 24 个 LL
裁撤	(9)	次级方案 5 下 1 个 GS(OL)，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3 个 FS 和 5 个 LL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数	367	2 个 USG、5 个 ASG、6 个 D-2、7 个 D-1、9 个 P-5、6 个 P-4、8 个 P-3、9 个 P-2/1、18 个 GS(OL)、200 个 LL、95 个 FS、2 个 NPO

总方向

- 5.1 本方案的总体宗旨是根据《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宗旨及这些原则和宗旨所授予的权力，通过部署维持和平行动支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各项相关决议规定了本方案的任务。
- 5.2 本方案涵盖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密切协调 4 个相互依存、相辅相成的次级方案(行动；军事；法治与安全机构；政策、评价和培训)，并把贯穿各领域的责任纳入其指导下的维持和平行动和政治特派团的规划和支助工作。外勤支助部协调关于向外地维持和平和政治特派团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服务的两个次级方案。本方案还包括两个维持和平特派团：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及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

注：表格和图表中使用了以下简称：ASG：助理秘书长；FS：外勤工作人员；GS，一般事务；LL：当地雇员；NPO：本国专业干事；OL：其他职等；PL：特等；RB：经常预算；SA：维持和平特别账户；USG：副秘书长；XB：预算外。

- 5.3 维持和平行动部指导和管理其负责的所有行动，并为这些行动提供政治和政策指导及战略方向，这包括所有传统的维和行动及具有军事和(或)警察组成部门的多层面维和行动，其中可能包括持续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及经相关政府间机构核准的某些特别政治任务等要素。该部还领导对其主导的新行动和现有行动进行的综合评估和规划进程。
- 5.4 外勤支助部在人力资源、财务和预算、行为和纪律、后勤及信息和通信技术等领域，向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政治特派团和其他外地存在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服务。
- 5.5 为了执行本方案，这两个部将在统一的愿景、方向和指导原则下，通过其联合决策机构和共享资源，统一和连贯地开展工作。两部将通过能够反映共同愿景、对共同目标和成果的一致意见及对各自明确的作用和责任的综合评估和规划，确保在部署了综合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国家里，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一起采用综合的联合国方针。两个部将继续在已有任务规定范围内，争取加大同内部伙伴以及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和区域组织在内的外部伙伴的协调力度，以加强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能力。鉴于冲突后国家面临的安全、国家和解和发展挑战相互联系，需同时在这些方面取得可持续进展。还将酌情继续采取区域和次区域办法实施多重行动的维持和平与政治战略。
- 5.6 为此，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及其他参与部门和组织在规划和开展联合国维持和平活动时将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协调，力求推动冲突后的和平建设及长期防止武装冲突再次爆发。为了提高方案的实效，将就维持和平行动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应用进行政策研讨和评价，还将强调扩大协作，对所有维持和平行动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
- 5.7 在 2018-2019 两年期期间，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在开展活动过程中，将侧重于下列战略、业务和支助目标：继续按照以下文件所载的相关建议改革和振兴维持和平工作：(a)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S/PRST/2015/22)中所述的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关于“集中力量，促进和平：政治、伙伴关系和人民”的报告(A/70/95 - S/2015/446)和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和平行动的未来：执行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各项建议”的报告(A/70/357 - S/2015/682)以及大会第 70/268 号决议认可的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报告(A/70/19)；(b) 安全理事会第 2242(2015)号决议认可的秘书长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报告(S/2015/716)，其中载有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全球研究结果；(c) 大会第 70/262 号决议和安理会第 2282(2016)号决议认可的建设和平架构审查专家咨询小组的报告(A/69/968 - S/2015/490)；加强联合国维和行动包括战略部队组建在内的战略和行动规划、部署、管理和过渡以及退出战略的制定；促进秘书处、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及其他冲突局势中的单个行动的未来方向达成共识并采取一致方法；提高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效率 and 成效；继续加强机构能力并使其专业化，以分析和应对持续不断的战略和业务挑战。
- 5.8 两部将向会员国提供维持和平行动各个阶段的信息，同时将特别重视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的需求，因为这些国家需要在知情的情况下就参加联合国维持和平的问题作出决定。本方案的目标是让包括会员国在内的各利益攸关方全面和迅速了解外勤支助问题。将通过统筹兼顾的方式工作，特别重视工作人员在实地的安全保障。《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规定，办事人员的雇用，应以求达效率、才干及忠诚之最高标准为首要考虑。根据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

包括安理会第 2122(2013)号决议，应适当注意在尽量广泛的地域征聘工作人员的重要性并继续贯彻性别平等视角。

- 5.9 维持和平行动部将继续把重点放在下列工作上：加强特派团的规划和监督；根据《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及维持和平基本原则(取得当事方同意、不偏不倚和除了自卫和捍卫安理会授权的任务外不使用武力)执行安全理事会的任务规定，包括保护平民；实施一种基于能力的方法来发现、开发和利用维持和平资源。
- 5.10 为了建立、管理和指导维持和平行动并建立应对种种不同的冲突和冲突后局势所需的能力，将制定方案战略和计划。对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各项任务授权迅速作出有效反应，对支持实施冲突各方达成的和平协议至关重要。任务可能包括：监察停火和缓冲区；保护平民；为妇女和儿童提供具体保护；应对妇女和女童在武装冲突中和冲突后面临的安全威胁和保护方面的挑战；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支持改革军事机构；向东道国警察部队提供培训、咨询和辅导并对其进行监测；协助创造有利于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的安全条件；促进选举和司法改革并协助民政管理；促进巩固和平和加强国家权威的政治进程；监测、报告和帮助防止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侵犯人权的行为；协调地雷行动、武器和弹药管理、应对简易爆炸装置方案；在必要和可行的情况下保护文化遗产；协助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在保持与东道国的关系的同时制定撤出战略。
- 5.11 外勤支助部将利用与全球外勤支助战略一道实施的改革，重点关注在提供快速、有效、高效和负责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支助解决办法方面达到业务精良。外勤部将在力求达到精良的过程中，重点关注确保为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方带来连贯、可靠和可持续的成果。为掌握进度，该部将参照一套平衡的目标、业绩指标和具体目标，加强指导、监测和评价其行动的能力，主要目的是使任务得以实施、提高交付服务的效能和效率、促进谨慎使用资源、加强对联合国规范和价值观的遵守及根据规则和条例交付成果。为推动必要的改进，该部还将实施各种关键优先举措，包括加强供应链管理、改进技术解决办法、迅速交付支助、加强环境管理以及加大努力打击不当行为，包括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该部还将继续按照接受的任务，与有关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作互动。
- 5.12 在本方案下，两部还将向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性支助，包括就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作出的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决定采取后续行动。两个部将执行特别委员会提出并经大会认可的各项建议。

资源概览

- 5.13 第 5 款(维持和平行动)2018-2019 两年期的资源总额重计费用前为 105 338 000 美元，其中维持和平行动部 10 478 100 美元；外勤支助部 8 251 500 美元；停战监督组织 67 190 500 美元；印巴观察组 19 417 900 美元。与 2016-2017 年度批款相比，第 5 款所需资源净减少 4 310 400 美元(即 3.9%)。资源变动系以下三个因素所致：(a) 技术调整，原因是取消 2016-2017 年度的非经常经费和编列新设员额的两年期经费，以及分阶段裁撤员额所减少的经费；(b) 款次内和/或款次间的变动；(b) 其他资源变动。拟议资源用于充分、高效率、高成效地执行任务。
- 5.14 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3 至表 5.5。

表 5.3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财政资源

(千美元)

(1) 经常预算

构成部分	资源变动									2018- 2019 年 估计数	
	2014- 2015 年 支出	2016- 2017 年 按订正费率 计算的资源	技术调整 (非经常 两年期 员额经费)	新增和 扩大的 任务 授权	款内和 (或)跨 款间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重计费用 前共计		
A. 维持和平行动											
1. 行政领导和管理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451.1	1 284.7	—	—	—	(12.6)	(12.6)	(1.0)	1 272.1	37.3	1 309.4
(b) 工作方案											
1. 业务活动	5 235.3	5 425.1	—	—	—	(13.4)	(13.4)	—	5 411.7	157.3	5 569.0
2. 军事	1 053.7	927.2	—	—	—	(11.6)	(11.6)	—	915.6	21.0	936.6
3. 法治和安全机构	1 511.4	1 509.1	—	—	—	(11.2)	(11.2)	(0.7)	1 497.9	52.5	1 550.4
4. 政策、评价和培训	510.7	650.2	—	—	—	—	—	—	650.2	17.2	667.4
小计(b)	8 311.0	8 511.6	—	—	—	(36.2)	(36.2)	(0.4)	8 475.4	248.0	8 723.4
(c). 方案支助	1 719.1	974.1	(222.3)	—	—	(21.2)	(243.5)	(25.0)	730.6	28.7	759.3
小计(1)	11 481.3	10 770.4	(222.3)	—	—	(70.0)	(292.3)	(2.7)	10 478.1	314.0	10 792.1
2. 外勤支助部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2 248.6	2 084.4	—	—	—	(7.3)	(7.3)	(0.4)	2 077.1	70.5	2 147.6
(b) 工作方案											
5. 外勤行政支助	2 678.9	3 248.9	—	—	—	(128.9)	(128.9)	(4.0)	3 120.0	74.8	3 194.8
6. 综合支助事务处	3 277.3	3 054.4	—	—	—	—	—	—	3 054.4	88.7	3 143.1
小计(b)	5 956.1	6 303.3	—	—	—	(128.9)	(128.9)	(2.0)	6 174.4	163.5	6 337.9
小计(2)	8 204.7	8 387.7	—	—	—	(136.2)	(136.2)	(1.6)	8 251.5	234.0	8 485.5
小计 A	19 686.0	19 158.1	(222.3)	—	—	(206.2)	(428.5)	(2.2)	18 729.6	548.0	19 277.6
B. 维持和平特派团											
1.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68 652.3	68 196.7	151.0	—	(254.3)	(902.9)	(1 006.2)	(1.5)	67 190.5	2 213.3	69 403.8
2.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 军事观察组	19 760.5	22 293.6	(2 536.9)	—	—	(338.8)	(2 875.7)	(12.9)	19 417.9	807.1	20 225.0
小计 B	88 412.8	90 490.3	(2 385.9)	—	(254.3)	(1 241.7)	(3 881.9)	(4.3)	86 608.4	3 020.4	89 628.8
小计(1)	108 098.8	109 648.4	(2 608.2)	—	(254.3)	(1 447.9)	(4 310.4)	(3.9)	105 338.0	3 568.4	108 906.4

第 5 款 维持和平行动

(2) 其他摊款

	2014-2015 年支出	2016-2017 年估计数	2018-2019 年估计数
1. 维持和平行动部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20 269.6	20 623.9	20 803.5
(b) 工作方案	144 246.5	143 292.2	144 148.5
(c) 方案支助	26 224.0	24 921.3	26 818.1
小计(1)	190 740.1	188 837.4	191 770.1
2. 外勤支助部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22 510.7	24 198.1	24 411.4
(b) 工作方案	112 721.4	113 185.2	115 202.0
小计(2)	135 232.1	137 383.3	139 613.4
共计(2)	325 972.2	326 220.7	331 383.5

(3) 预算外

	2014-2015 支出	2016-2017 估计数	2018-2019 估计数
1. 维持和平行动部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14 313.7	20 724.7	21 692.2
(b) 工作方案	98 350.8	94 438.5	95 015.4
(c) 方案支助	1 053.2	1 206.0	1 165.5
共计, (3)	113 717.7	116 369.2	117 873.1
(1)、(2)和(3)共计	547 788.7	552 238.3 (2 608.2)	— (254.3) (1 447.9) (4 310.4) (3.9) 105 338.0 3 568.4 558 163.0

表 5.4 员额资源

	临时员额									
	常设经常预算		经常预算		其他摊款 ^a		预算外 ^b		共计	
	2016- 2017	2018- 2019	2016- 2017	2018- 2019	2016- 2017	2018- 2019	2016- 2017	2018- 2019	2016- 2017	2018- 2019
专业及以上										
副秘书长	2	2	—	—	—	—	—	—	2	2
助理秘书长	5	5	—	—	—	—	—	—	5	5
D-2	6	6	—	—	8	8	—	—	14	14
D-1	7	7	—	—	23	23	—	—	30	30
P-5	9	9	—	—	82	82	7	7	98	98
P-4/3	13	14	—	—	479	479	36	36	528	529
P-2/1	9	9	—	—	14	14	—	—	23	23

	临时员额									
	常设经常预算		经常预算		其他摊款 ^a		预算外 ^b		共计	
	2016-2017	2018-2019	2016-2017	2018-2019	2016-2017	2018-2019	2016-2017	2018-2019	2016-2017	2018-2019
小计	51	52	—	—	606	606	43	43	700	701
一般事务人员										
特等	—	—	—	—	20	20	1	1	21	21
其他职等	19	18	—	—	230	230	18	18	267	266
小计	19	18	—	—	250	250	19	19	288	287
其他职类										
当地雇员	200	200	—	—	—	—	—	—	200	200
外勤人员	102	95	—	—	—	—	—	—	102	95
本国专业干事	2	2	—	—	—	—	—	—	2	2
小计	304	297	—	—	20	20	1	1	325	318
共计	374	367	—	—	856	856	62	62	1 292	1 285

^a 包括 856 个由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供资的员额(8 个 D-2、23 个 D-1、82 个 P-5、279 个 P-4、200 个 P-3、14 个 P-2、20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230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b 包括 62 个员额,其中 30 个员额由支助维持和平行动部信托基金供资(2 个 P-5、24 个 P-4/3 和 4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27 个员额由协助地雷行动自愿信托基金供资(5 个 P-5、11 个 P-4/3 和 1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5 个员额由预算外实务活动方案支助费用特别账户供资(1 个 P-3、1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表 5.5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资源分配情况

(百分比)

	经常预算	其他摊款	预算外
A. 维持和平行动			
1. 维持和平行动部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1.2	6.3	18.4
(b) 工作方案	8.0	43.5	80.6
(c) 方案支助	0.7	8.1	1.0
小计	9.9	57.9	100.0
2. 外勤支助部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2.0	7.4	—
(b) 工作方案	5.9	34.7	—
小计	7.9	42.1	—
B. 维持和平特派团			
1.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63.8	—	—

第 5 款 维持和平行动

	经常预算	其他摊款	预算外
2.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18.4	—	—
小计	82.2	—	—
共计	100.0	100.0	100.0

技术调整

- 5.15 资源变动反映了下列方面综合起来的净影响：取消总额为 2 536 900 美元的非经常所需经费，这是印巴观察组翻修新总部的所需经费；根据支助停战监督组织的大会第 [70/247](#) 号决议，为 2016-2017 年度新设的 1 个 P-4 员额提供两年期经费，从而增加了 151 000 美元的；2016-2017 年度分阶段裁撤 1 个 P-4 员额，减少了 222 300 美元的所需经费。

各款内和(或)各款间的变动

- 5.16 资源变动的结果是减少 254 300 美元，系本款内的资源调拨/资源重新分配的结果，包括拟议裁撤 4 个员额(2 个外勤人员和 2 个一般事务人员(当地雇员))，4 个外勤人员员额向下改叙为当地雇员，以及 2018-2019 两年期停战监督组织新设 2 个员额(1 个 P-3、1 个外勤人员)。

其他变动

- 5.17 资源变动的结果是减少了 1 447 900 美元，这因第 5 款下的各个机构计划在 2018-2019 两年期内实现预期增效而成为可能。拟议减少得以实现，原因之一是各机构努力在各项日常运作中落实秘书长关于企业资源规划项目的第八次进度报告([A/71/390](#))所述“团结”系统的预计增效。第八次进度报告所述“团结”系统增效则基于本组织在使用“团结”系统方面获得的经验、预期今后将发生的变化(包括今后推出的内容)、端对端流程的全球审查、遗留系统的淘汰以及业务流程和规划能力的改进。除其他外，增效在适用的情况下以专职同等资历职位的美元价值表示。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前言和导言载有更多关于这一办法的信息。对第 5 款而言，这意味着员额和非员额资源将减少 1 447 900 美元，包括维持和平行动部 70 000 美元、外勤支助部 136 200 美元、停战监督组织 902 900 美元和印巴观察组 338 800 美元，涉及裁撤 5 个员额(1 个外勤人员、1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和 3 个一般事务(当地雇员))、1 个外勤事务员额向下改叙为当地雇员以及非员额项目下的裁减额。

其他摊款和预算外资源

- 5.18 2018-2019 两年期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资源估计数为 331 383 500 美元，包括 856 个员额，将补充经常预算资源和预算外资源。为加强对排雷行动处在排雷行动、反简易爆炸装置以及武器和弹药储存管理领域向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维持和平行动所提供支助的管理和监督，大会第 [70/287](#) 号决议核准法治和安全机构厅地雷行动处在维持和平支助账户下增设一个主任员额(D-2)。预计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外资源数额将达 117 873 100 美元，其中包括 62 个员额和业务资源，可为第 5 款(维持和平行动)下的工作方案提供支助。

5.19 此外，印巴观察组还接受实物捐助，作为经常预算资源的补充，这对于印巴观察组执行任务仍很重要。2018-2019 两年期，印巴观察组预计将收到东道国赠送的估计价值为 1 451 756 美元的实物捐助，用于安保服务和地面运输。

其他信息

5.20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已采取措施，争取进一步加强两个部的问责制框架。这些措施包括：评价维持和平行动的指挥与控制安排；创建综合的行为和纪律框架；在管理本组织资源时加强问责措施。在 2012 年初，两个部核准了对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指挥和控制政策进行评价，以审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指挥和控制安排的效益。评价的主要结果是，目前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指挥和控制安排的政策框架有效地概述了维持和平特派团运作所需的核心理关系。

5.21 根据大会第 58/269 号决议，已在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项下列明用于监测和评价的资源 2 021 600 美元，共为 132 个工作月(专业及以上职等 112 个工作月，一般事务职等 20 个工作月)供资。

5.22 在审查与每个次级方案有关的出版物后，预计将按表 5.6 汇总的情况发行经常出版物和非经常出版物，并按照每个次级方案产出信息分发。

表 5.6 出版物总表

出版物	2014-2015 年实际数			2016-2017 年估计数			2018-2019 年估计数		
	印刷本	电子本	印刷和电子本	印刷本	电子本	印刷和电子本	印刷本	电子本	印刷和电子本
经常	—	—	17	—	—	18	—	—	18
非经常	—	—	—	—	—	—	—	—	—
共计	—	—	17	—	—	18	—	—	18

5.23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保持着强有力的伙伴关系，以便尽可能发挥专门知识的作用以及避免重复的活动和资源。例如，作为冲突后和其他危机局势下法治问题警察、司法、惩戒工作全球联合协调人，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共同承诺向特派团和其他危机情况提供协调一致的警务、司法和惩戒支持，并协助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外地特派团编制和实施共同的法治、司法和安全战略和方案。这些努力还旨在确保与主要伙伴的高级别战略协调。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参与多个有关共有问题的机构间进程。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机构间工作组由 24 个机构、基金和方案构成，作为该工作组的共同主席，维持和平行动部牵头采取了以下行动：通过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制订有针对性的办法来应对武装团体和犯罪团伙不断演变的威胁；减少社区暴力；制定政策来预防暴力极端主义；为外地特派团提供业务和规划支助。作为由 14 个联合国部门、机构、基金和方案组成的机构间安全部门改革工作队的成员，维持和平行动部力求在支持国家安全部门改革工作方面加强与主要伙伴的全系统协作、协调和一致。维持和平行动部还主持机构间地雷行动协调小组，该小组由 12 个参与地雷行动的联合国机构组成，负责在全球范围内协调决策和开展排雷行动。类似的机构间进程包括联合国发展集团-人道主义事务执行委员会工作组、建设和平联络组、联合国-世界银行工作组和新政工作队。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还派代表参加机构间安保

管理网并成为其指导小组的成员。该网络及其指导小组负责编写适用于共同制度中所有联合国实体的安全保障政策。维和部和外勤部还与政治事务部、安全和安保部、管理事务部、新闻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开发署一道积极参与联合国行动和危机中心，其主要目标是利用本组织内部的协同作用，发挥规模经济的优势，建立一个向联合国高级领导人介绍共同行动状况的单一中心，成为总部应对外地危机的中心场所。

A. 维持和平行动

1. 维持和平行动部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1 272 100 美元

- 5.24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办公室由副秘书长前台办公室、维持和平战略伙伴关系事务主任办公室和办公室主任办公室组成；后者包括执行办公室、公共事务科和联合国行动和危机中心。由于执行办公室的职能仅仅与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方案支助相关，因此单独列出。
- 5.25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代表秘书长领导、管理维和部领导的行动并向其提供政治和政策指导及战略方向，并根据安全理事会的任务规定，为维持和平行动制定准则和政策。他(她)就与维持和平活动和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未来方向有关的所有事项，包括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建设和平、通过与区域组织和其他维持和平伙伴合作开展的过渡以及保护平民等战略和政策问题及倡议，向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提供咨询。他(她)还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各项任务中与冲突各方和会员国，特别是与安全理事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和资金捐助国保持高级别联系。
- 5.26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办公室支持副秘书长领导、管理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该部管理的外地行动并为它们提供政治和政策指导及战略方向。

表 5.7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的目标：确保全面执行法定任务，遵守联合国有关工作方案管理以及工作人员和财政资源管理的各项政策和程序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业绩计量			
			2018-2019	2016-2017	2014-2015	2012-2013
(a) 有效管理工作方案	及时交付产出和服务 [百分比]	目标	100	100	100	100
		估计数		100	100	100
		实数			100	100
(b) 及时提交相关政府间机构会议所需的文件	文件及时提交 [百分比]	目标	100			
		估计数				
		实数				
(c) 在本组织差旅费用方面实现增效	在差旅开始前至少两个星期购买的机票百分比提高	目标	100			
		估计数				
		实数				

(d) 维持和平行动部领导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战略与行动领导、规划、部署和过渡得到加强	得到确定并达到	目标	100	100	90	80
	维持和平行动部领导的所有行动	估计数		100	90	80
	和特派团的主要基准[百分比]	实数			100	100
(e) 秘书处、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联合国维持和平以及各个行动的未来方向形成共识	本报告所述期间执行改革议程方面的业绩计量/目标得以实现	目标	90	90	85	80
		估计数		90	85	80
	[百分比]	实数			100	80

外部因素

5.27 预计副秘书长办公室将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会员国为执行特派团任务提供必要的政治支持和财政资源，维持和平伙伴提供必要的支助。

产出

5.28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8。

表 5.8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向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和报告(经常预算)	
大会	
为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1. 向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正式会议作简报	1
2. 向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正式会议作简报	1
其他服务：	
3. 向安全理事会通报维持和平特派团动态以及与维持和平有关的战略、政策和结构共有问题	37
4. 向大会及其附属机构通报维持和平特派团动态以及与维持和平有关的战略、政策和结构共有问题	4
其他实务活动(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斡旋任务、实况调查任务和特别任务：	
5. 访问主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其他会员国，以发展战略伙伴关系和制定支持联合国维持和平的共同办法	15
国际合作及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为机构间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6. 就维持和平与会员国、区域组织和之友小组/联络小组会晤或向其通报情况	42
对联合产出的贡献：	
7. 为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提供材料	1

5.29 行政领导和管理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9。

表 5.9 所需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1 242.4	1 242.4	3	3
非员额	42.3	29.7	—	—
小计	1 284.7	1 272.1	3	3
其他摊款	20 623.9	20 803.5	59	59
预算外	20 724.7	21 692.2	30	30
共计	42 633.3	43 767.8	92	92

5.30 编列 1 272 100 美元经费，用于为继续维持三个员额(1 个副秘书长、1 个 D-1 和 1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供资(1 242 400 美元)，以及用作工作人员差旅费和招待费的非员额资源(29 700 美元)，以支持执行副秘书长办公室的任务规定。工作人员差旅费净减少 12 600 美元，是因为该部计划在 2018-2019 两年期实现预期增效。

5.31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资源估计数为 20 803 500 美元，包括 59 个员额和业务资源，将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以执行工作方案和交付该部行政领导和管理部门下的产出。此外，估计支持维持和平行动部信托基金提供的预算外资源为 21 692 200 美元，将用于维和部执行性别平等主流化、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法治、最佳做法和培训等领域的项目。

(b) 工作方案

5.32 按次级方案开列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10。

表 5.10 按次级方案开列的所需资源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1. 业务活动	5 425.1	5 411.7	15	15
2. 军事	927.2	915.6	3	3
3. 法治和安全机构	1 509.1	1 497.9	3	3
4. 政策、评价和培训	650.2	650.2	3	3
小计	8 511.6	8 475.4	24	24
其他摊款	143 292.2	144 148.5	376	376
预算外	94 438.5	95 015.4	27	27
共计	246 242.3	247 639.3	427	427

次级方案 1

业务活动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5 411 700 美元

5.33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行动厅承担。该厅由三个司组成: 非洲一司; 非洲二司; 及亚洲、中东、欧洲和拉丁美洲司。这些司包括共七个综合业务小组和总部索马里协调和规划小组。本次级方案将根据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A/71/6/Rev.1)方案 4 次级方案 1 详述的战略实施。

表 5.11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的目标: 确保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规划、建立和调整维持和平行动的所有任务并有效执行大会相关决议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业绩计量			
			2018-2019	2016-2017	2014-2015	2012-2013
(a) 向安全理事会、大会、其他相关的政府间机构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汇报关于具体背景和特派团的情况的工作得以改善, 以便它们能就与维持和平有关的问题作出充分知情的决定	(一) 秘书长提出的建议, 包括旨在建立新的维持和平行动或对现有维持和平行动作出重大调整的建议被纳入大会、安全理事会和其他有关政府间机构决议的百分比提高	目标	94			
		估计数				
		实数				
	(二)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的建议反映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其他相关会员国进行协商的百分比	目标	100	100	100	100
		估计数		100	100	100
		实数			100	100
(b) 维持和平行动得到有成效和有效率的管理	(一) 根据安全理事会关于确立新的或调整现有维持和平行动的实质性要求和时限要求完成的综合规划流程的百分比	目标	100	100	100	100
		估计数		100	100	100
		实数			100	100
	(二) 具备最新的基本战略规划文件的维持和平行动的百分比	目标	80			
		估计数				
		实数				

外部因素

5.34 本次级方案预计能实现目标和预期成绩, 前提是: (a) 冲突各方给予合作, 并愿意和平解决争端; (b) 维持和平伙伴提供必要的支助; 以及(c) 安全环境允许建立或继续开展维持和平行动。

产出

5.35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12。

表 5.12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向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和报告(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安全理事会	
会议文件:	
1. 秘书长关于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事项的报告	40
其他服务	
2. 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事项	100
3. 向大会及其附属机关通报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事项	2
4. 就维和行动的相关方面, 向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提供专家意见和资料	80
其他实务活动(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斡旋任务、实况调查任务和其他特别任务:	
5. 就战略、政策、政治、业务和技术事项, 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专家指导和支持(次数)	900
6. 编写维和行动综合战略评估或审查报告, 以审查任务执行方面的做法、挑战或机遇并提出建议	7
国际合作及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为机构间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7. 与欧洲联盟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在布鲁塞尔和纽约举行年会	2
8. 与各区域组织并在各区域组织之间进行协商和作出结构安排, 以便在具体行动中促进区域维持和平能力的提高	10
9. 就维持和平问题向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布雷顿森林机构、国际和区域治理和安全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提供专家咨询	1

5.36 次级方案 1 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13。

表 5.13 所需资源: 次级方案 1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5 388.0	5 388.0	15	15
非员额	37.1	23.7	—	—
小计	5 425.1	5 411.7	15	15
其他摊款	27 262.7	27 147.3	74	74
共计	32 687.8	32 559.0	89	89

5.37 编列 5 411 700 美元经费, 用于为继续维持 15 个员额(1 个助理秘书长、3 个 D-2、3 个 D-1、2 个 P-5、1 个 P-4/3 和 5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供资(5 388 000 美元), 以及用于工作人员差旅和订约承办事务的非员额资源(23 700 美元), 以支持执行行动厅的任务规定。列入预算的 3

个D-2 员额各领导行动厅的一个区域司。工作人员差旅和订约承办事务项下净减少 13 400 美元，是因为 2018-2019 两年期该部计划实现预期增效。

5.38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资源估计数为 27 147 300 美元，共包括 74 个员额和业务资源，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以执行工作方案和在本次级方案下交付产出。

次级方案 2

军事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915 600 美元

5.39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军事厅承担。该厅由军事顾问处、当前军事行动处、部队组建处和军事规划处组成。本次级方案将根据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A/71/6/Rev.1)计划方案 4 次级方案 2 详述的战略实施。

表 5.14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的目标：有效实施安全理事会授权任务的军事方面任务并有效执行大会相关决议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业绩计量			
			2018-2019	2016-2017	2014-2015	2012-2013
(a) 根据安全理事会的授权，迅速部署和建立更适合具体情况的维持和平行动	(一) 自安全理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编制军事计划所需时间不超过 7 天	目标	7	7	7	7
		估计数		7	7	7
		实数			7	7
	(二) 安全理事会决议或相关决定通过后 15 日之内建立可部署的维持和平行动总部军事人员核心队伍	目标	15			
		估计数				
		实数				
	(三) 会员国为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的一、二、三级和快速部署等级承诺提供的军事和警察部队总人数增加	目标	32			
		估计数				
		实数				
[军事和警察部队数量]						
(b) 维和行动军事部分的效率和成效提高	根据政府间相关任务规定，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核准的任期结束、访问、考察和评估报告所提出的与军事有关的建议 100%得到维持和平行动的执行	目标	100	100	100	100
		估计数		100	90	100
		实数			94	73

外部因素

5.40 本次级方案预计能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会员国及时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所需军事人员和物资以便部署，而且维持和平行动区中的冲突各方与联合国合作。

产出

5.41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15。

表 5.15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其他实务活动(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斡旋任务、实况调查任务和其他特别任务：	
1. 向新特派团和现有特派团部署军事参谋和(或)军事参谋支持小组关键核心队伍，为期最长 90 天	2
技术材料：	
2. 就部署军事部队、观察员和总部工作人员的情况提出月报，其中突出性别均衡问题	24
3. 有关提高军事部分成效方面的政策、准则和标准作业程序	1
4. 关于部队派遣国能力的部署前报告和评估报告	16
5. 为新的或经重大调整的维和行动制定战略军事计划	8
6. 更新和维持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的认捐机制和高级任命预备名单	1
研讨会：	
7. 就新的或经重大调整后的维和行动的业务需要为现有部队派遣国、即将派遣部队的国家和新部队派遣国举行军事咨询通报会	12
8. 为高级军事人员安排部署前上岗培训和任命后简报会	12
9. 应军事参谋团要求，就维持和平行动方面新的或预期动态、危机形势、部队需求、接战规则以及威胁评估和任务变动，举办针对具体特派团的情况介绍会	24
国际合作及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其他服务：	
10. 就和平谈判、协定和维持和平行动的军事方面，包括战略及行动规划以及维和行动军事方面的实施工作，向会员国、区域组织和联合国实体提供专家咨询	20

5.42 次级方案 2 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16。

表 5.16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2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895.0	895.0	3	3
非员额	32.2	20.6	—	—
小计	927.2	915.6	3	3
其他摊款	48 704.7	48 739.0	131	131
共计	49 631.9	49 654.6	134	134

5.43 编列 915 600 美元经费，用于为继续维持三个员额(1 个助理秘书长和 2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供资(895 000 美元))，以及用作工作人员差旅费和招待费的非员额资源(20 600 美元)，以支持实施军事厅的任务规定。工作人员旅费和订约承办事务项下净减少 11 600 美元，是因为 2018-2019 两年期该部计划实现预期增效。

5.44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资源估计数为 48 739 000 美元，包括 134 个员额和业务资源，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以执行工作方案并在本次级方案下交付产出。

次级方案 3 法治和安全机构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1 497 900 美元

5.45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法治和安全机构厅承担，该厅由警务司、地雷行动处、司法和惩戒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科及安全部门改革股组成。本次级方案将根据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A/71/6/Rev.1)方案 4 次级方案 3 详述的战略实施。

表 5.17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的目标：使冲突中和冲突后社会的法治和安全机构能够充分遵守《联合国宪章》，发展可持续能力及服务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业绩计量			
			2018-2019	2016-2017	2014-2015	2012-2013
(a) 按照安全理事会的授权，更加及时地部署和建立维持和平行动的法治与安全部分	(一) 向新的、业已调整的或正在过渡的维和行动初步部署司法和惩戒人员的时限缩短，此项工作必须在安全理事会决议通过后的 30 天内尽快完成 [天数]	目标	15			
		估计数				
		实数				
	(二) 向新的、业绩经调整的或正在过渡的维和行动初步部署地雷行动、武器和弹药管理及简易爆炸装置处理专门人员的时限缩短，此项工作必须在安全理事会决议通过后的 30 天内尽快完成 [天数]	目标	15			
		估计数				
		实数				
	(三) 向新的、业经调整的或正在过渡的维和行动初步部署警察人员的时限缩短，此项工作必须在安全理事会决议通过后的 25 天内尽快完成 [天数]	目标	25	25	30	45
		估计数		25	30	45
		实数			30	45
(b) 维持和平行动法治和安全构成部分的效率和成效提高	(一) 得到维持和平行动警察、司法、惩戒、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安全部门改革和地雷行动等构成部分支持的综合计划数量有所增加	目标	5	5	5	4
		估计数		5	5	4
		实数			5	4
	(二) 更多国家法治和安全机构在维持和平行动的支持下承担起其法治和安全职责	目标	13	13	13	13
		估计数		13	13	13
		实数			13	13

(c) 在受影响的国家中，对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危险的认识和了解提高	在受影响的国家，减少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造成的伤亡人数	目标	2 500	2 500	3 500	4 200
		估计数		2 500	3 500	4 200
		实数			3 678	4 200

外部因素

5.46 本次级方案预计能实现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安全理事会将为法治和安全机构的活动提供明确、现实的任务授权；国家系统和机制到位，可在确定的时限内提供合格的借调警察、惩戒和司法官员；外部维持和平伙伴将为重建法治和安全机构的相关活动提供必要支助；东道国将致力于发展其法治和安全机构和(或)执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行动所在国建立起国家地雷行动组织。

产出

5.47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18。

表 5.18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向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和报告(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其他服务：	
1. 向会员国提供关于具体特派团和具体警务问题的通报	24
2. 向会员国提供关于司法和惩戒事项的简报	1
其他实务活动(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斡旋任务、实况调查任务和其他特别任务：	
3. 就当地警察和其他执法机构能力建设问题向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专家咨询	1
4. 就联合国警察和建制警察部队等警务人员及其装备的准备、部署和培训的国家甄选机制事宜，向警察派遣国提供专家咨询和支持	94
5. 通过派出对新的或重新组建的维持和平行动、政治特派团和(或)紧急情况中的地雷行动构成部分的评估团，向外地特派团提供技术支持和建议	2
6. 向外地行动部署警务专题专家，其中包括规划和改革方面的专家	6
7. 就与地雷行动标准、政策和程序有关的问题向地雷行动方案/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指导意见	17
8. 对会员国进行部署前访问，就警务要求和能力及资源需求提供咨询意见	10
9. 通过对各个方案的政策指导、评估、规划、监测和评价，就与司法、惩戒、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安全部门改革及地雷行动有关的问题向政治特派团提供专家咨询和支持	1
10. 根据地雷行动机构间协调小组确定的优先事项，部署符合《国际地雷行动标准》的排雷资产	1
11. 向维持和平行动或政治特派团部署联合国安全部门改革专家名册上的安全部门改革专家	1
12. 向政治特派团部署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面的专家	1
13. 协调所有联合国地雷行动方案的雷险教育和社区联络活动	1
14. 向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的维和部队人员和商业排雷人员提供有关地雷安全的培训课程	1
技术材料：	
15. 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业务考察报告	10
16. 为司法和惩戒人员编写的指导材料	1

产出	数量
17. 为司法和惩戒人员编写的培训材料并提供培训课程	1
18. 为外地行动警察部门编制、审查和(或)修订警务行动计划、标准作业程序和行动构想	12
19. 拟订和初步实施《国际警务维持和平战略指导框架》政策和准则	1
20. 关于维持和平特派团司法和惩戒部分的方案审查报告	1
21. 更新和维持载有 17 个地雷行动方案/维持和平行动的地雷行动报告、新闻资料和业务数据的电子地雷信息网的网站	1
22. 更新和维持地雷行动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 标明疑似和已知危险区域并提供关于所有现行方案的受害者的资料	1
23. 就安全部门改革任务执行情况提供技术或战略支持、审查或评估报告	6
24. 编写关于联合国地雷行动处活动的多方捐助者年度报告	2
25. 为在冲突后环境中作业的联合国及相关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关于排雷行动事项方面的专门培训课程	6
国际合作及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为机构间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26. 组办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机构间工作组会议	1
27. 作为机构间安全部门改革工作队共同主席, 组织工作级别双月会议和主管级别年度会议	1
28. 作为共同主席, 组织机构间地雷行动协调小组主管级别会议和工作级别会议, 以及地雷行动委员会年会	2
29. 组织各维持和平特派团安全部门改革主任和顾问参加一年两次的会议	1
其他服务:	
30. 会晤捐助者, 商讨向维持和平行动部署联合国安全部门改革专家名册上的安全部门改革专家的供资事宜	3
31. 代表机构间安全部门改革工作队参加关于地雷行动和战争遗留爆炸物问题的国际论坛	4
32. 就改进外地在安全部门改革领域的任务执行情况为会员国、政府间机构、之友小组、区域小组和专门机构举行介绍会	3
技术合作(预算外)	
培训课程、研讨会和讲习班:	
33. 国家当局和当地合作伙伴在以下方面开展能力建设: 清除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 武器和弹药储存的安全保障、管理和销毁; 以及减轻简易爆炸装置的威胁	1
实地项目:	
34. 清除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 爆炸物风险教育; 武器和储存的安全保障、管理和销毁; 减轻简易爆炸装置的威胁	1

5.48 次级方案 3 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19。

表 5.19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3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1 477.9	1 477.9	3	3
非员额	31.2	20.0	—	—
小计	1 509.1	1 497.9	3	3
其他摊款	39 334.0	39 721.1	104	104
预算外	94 438.5	95 015.4	27	27
共计	135 281.6	136 234.4	134	134

5.49 编列 1 497 900 美元经费，用于为继续维持三个员额(1 个助理秘书长、1 个 D-2 和 1 个 P-5)供资(1 477 900 美元))，以及用作工作人员差旅费的非员额资源(20 000 美元)，以支持实施法治和安全机构厅的任务规定。工作人员旅费项下净减少 11 200 美元，是因为 2018-2019 两年期该部计划实现预期增效。

5.50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资源为 39 721 100 美元，包括 104 个员额和其他业务资源，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以执行工作方案并在本次级方案下交付产出。经常预算资源还将得到预算外资源的补充，大部分来自协助地雷行动自愿信托基金，数额达 95 015 400 美元，其中包括 27 个员额和业务资源。

次级方案 4 政策、评价和培训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650 200 美元

5.51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政策、评价和培训司承担。政策、评价和培训司由司长办公室(其中设有评价和伙伴关系小组)、综合培训处以及政策和最佳做法处组成。本次级方案将根据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A/71/6/Rev.1)方案 4 次级方案 4 详述的战略实施。

表 5.20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业绩计量			
		2018-2019	2016-2017	2014-2015	2012-2013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通过制定和传播符合《联合国宪章》和维持和平行动基本原则的政策、标准作业程序、指导方针和培训标准及工具，改进对维持和平行动的规划、管理、开展和支助	(一) 制作并提供给维持和平工作者的关于政策指导、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的材料数量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36		
	(二) 更及时地向会员国、外地行动、区域伙伴和培训机构传播维持和平培训标准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30		
	[天数]				

外部因素

5.52 本次级方案预计能实现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会员国提供必要的支持，以执行与培训和政策制订相关的活动，不需要为诸如外地特派团的危机和新出现的威胁所造成的意外需求等外部因素重新分配资源。

产出

5.53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21。

表 5.21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向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 and 报告(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大会	
为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为以下会议提供实质性秘书处支助:	
1.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和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会议	1
会议文件:	
2. 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1
其他服务:	
3. 向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作情况通报	15
4. 向会员国通报维持和平问题	7
其他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技术材料:	
5. 向会员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及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人员提供政策、做法、标准作业程序及培训材料	1
6. 向外地特派团提供政策、最佳做法和知识分享以及培训标准和材料，并评价特派团的业绩，以改善任务执行情况	1
7. 更新和维护政策和实践数据库	1
国际合作及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其他服务:	
8. 就维和问题向各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联合国系统合作伙伴、布雷顿森林机构、国际和区域治理和安全组织及非政府组织提供专家咨询意见	1
9. 向会员国及区域维和培训和维和政策机构提供战略指导、培训员的培训和在课程编制、培训方法和查明培训差距等方面的援助	1

5.54 次级方案 4 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22。

表 5.22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4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650.2	650.2	3	3
小计	650.2	650.2	3	3
其他摊款	27 990.8	28 541.1	67	67
共计	28 641.0	29 191.3	70	70

5.55 编列 650 200 美元经费,用于续设 3 个员额(2 个 P-2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支助政策、评价和培训司政策和最佳做法处执行任务。

5.56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资源估计数为 28 541 100 美元,包括 67 个员额和业务经费,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以执行工作方案和在本次级方案下交付产出。

(c) 方案支助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730 600 美元

5.57 执行办公室为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提供下列支助服务:人事、预算和财务管理、资源规划和共同服务的使用以及由维和行动支助账户、协助地雷行动自愿信托基金、支持维持和平行动部信托基金和支持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人信托基金供资的活动。

5.58 方案支助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23。

表 5.23 所需资源：方案支助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222.3		—	—
非员额	751.8	730.6	—	—
小计	974.1	730.6	—	—
其他摊款	24 921.3	26 818.1	15	15
预算外	1 206.0	1 165.5	5	5
共计	27 101.4	28 714.2	20	20

5.59 编列 730 600 美元经费,用作一般临时人员、加班费、订约承办事务、一般业务费用和其他业务所需经费。净减少 243 500 美元是因为: (a) 经大会第 70/247 号决议批准,分阶段裁撤一个 P-4 员额(222 300 美元); (b) 2018-2019 两年期该部计划实现预期增效。

- 5.60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资源估计数为 26 818 100 美元，包括 15 个员额和业务经费，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以支助方案。方案支助特别账户的预算外资源估计额为 1 165 500 美元，包括 5 个员额费用及业务费用，也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以便为维持和平行动部及外勤支助部提供必要支助服务。

2. 外勤支助部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2 077 100 美元

- 5.61 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的任务是大会第 61/279 号决议确立的，并在其第 67/287 号决议中得到进一步完善。
- 5.62 副秘书长办公室的组成包括副秘书长直属办公室、助理秘书长直属办公室、高级主管任用科、方案执行协调组、统筹行动小组、行为和纪律股、审计回应和调查委员会科、外地采购政策和联络小组、战略支助小组、业务支助小组以及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总部支助小组。
- 5.63 副秘书长办公室具有各种能力，能够：确保整个特派团组合快速、有成效、有效率和负责任地提供服务；监督外勤支助部的四个职能司和联合国全球服务中心，后者包括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以及西班牙巴伦西亚信息和通信技术设施；根据联合国当前和预期外地行动的要求，开展内部、部门间和外部协商和协调；通过向维持和平行动部统筹行动小组派遣专业支助干事以及为外勤部领导的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提供专门支助，确保向维持和平行动部领导的行动提供综合支助；管理外地特派团高级领导职位的甄选；支持外地特派团高级领导层行使对其工作人员行为和纪律方面的核心责任及问责；监测与人力、财务、信息和通信技术及物质资源管理权下放有关的业务和合规风险；加强外地特派团环境绩效；确保执行审计和调查委员会的建议；并管理外地采购授权的下放。此外，该办公室将实施一项全面的行动方案，打击性剥削和性虐待。
- 5.64 副秘书长办公室将继续提供战略方向、变革管理支助、报告能力和业绩监督，推动业务流程、系统和技巧的不断改进，以便在全球取得可靠、一致和可持续的外勤支助成果，并确保外勤支助部组合得当，以应对外勤支助的需求和优先事项。
- 5.65 在助理秘书长的支持和会员国的指导下，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领导该部的总体战略、优先事项和政策，并对其业绩负最终责任。助理秘书长重点关注日常业务，以确保其符合该部的总体方向。

表 5.24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的目标：确保全面执行法定任务，遵守联合国有关工作方案管理以及工作人员和财政资源管理的各项政策和程序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业绩计量			
			2018-2019	2016-2017	2014-2015	2012-2013
(a) 有效管理工作方案	及时交付产出和服务 [百分比]	目标	100	100	100	100
		估计数		100	100	100
		实数			100	100
(b) 及时提交相关政府间机构会议所需的文件	及时提交文件 [百分比]	目标	100			
		估计数				
		实数				
(c) 在本组织差旅费用方面实现增效	在差旅开始前至少两个星期购买的机票百分比提高	目标	100			
		估计数				
		实数				
(d) 向外地行动提供有成效和有效率的支助	持续向所有特派团的高级支助领导层提供有关外勤支助优先事项、业务和业绩等方面的指导 [百分比]	目标	100			
		估计数				
		实数				
(e) 秘书处、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联合国外地行动的方向形成共识	外勤支助部各司和各服务中心达到其预算框架规定的业绩指标 [达到目标的绩效指标的百分比]	目标	80			
		估计数				
		实数				

外部因素

5.66 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预计能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会员国提供支助，以便按照商定的任务规定、谅解备忘录和核准的计划提供支助服务；对支助服务的需求不会因为，例如，意外事件或政策变化等原因超过预测；会员国为联合国改革举措提供支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支持预防和处理不当行为案件；及时收到外部实体的调查报告。

产出

5.67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25。

表 5.25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向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和报告(经常预算)	
其他服务：	
1. 应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和大会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要求作情况通报	1
2. 向安全理事会、大会和其他政府间机构通报维持和平特派团动态以及与维持和平有关的战略、政策和结构共有问题	80

产出	数量
其他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其他分摊资源和预算外)	
斡旋、实况调查团和其他特别特派团：	
3. 与特派团领导层进行协商，以审查和评估关键支助构成部分及业务问题	56
4. 考察外地行动，以审查进展情况并向特派团领导层提供关于外地支助问题的指导意见	20
5. 走访主要财政捐助国、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及其他会员国，就外勤支助问题进行讨论并提供咨询意见	16
技术材料：	
6. 提高对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认识的培训材料	1
行政支助事务(经常预算、其他摊款和预算外)	
内部监督事务：	
7. 审查从内部监督事务厅和维和行动其他调查实体收到的不当行为指控的查证调查报告是否得到处理，以便内部和外部相关实体采取惩戒行动	1
8. 记录和跟进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不当行为指控事例，以便由联合国和/或会员国采取适当行动	1

5.68 行政领导和管理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26。

表 5.26 所需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2 058.8	2 058.8	4	4
非员额	25.6	18.3	—	—
小计	2 084.4	2 077.1	4	4
其他摊款	24 198.1	24 411.4	66	66
共计	26 282.5	26 488.5	70	70

5.69 编列 2 077 100 美元经费，用于为续设 4 个员额(1 个副秘书长，1 个助理秘书长，1 个 D-1 和 1 个 P-5)供资(2 058 800 美元)，并用作工作人员差旅和招待费的非员额资源(18 300 美元)，以支持副秘书长办公室和助理秘书长办公室执行任务。工作人员差旅费项下净减少 7 300 美元，是因为该部计划在 2018-2019 两年期实现预期增效。

5.70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资源估计额为 24 411 400 美元，包括 66 个员额和业务经费，用于补充经常资源，以执行工作方案和在该部行政领导和管理部门下交付产出。

(b) 工作方案

5.71 次级方案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27。

表 5.27 按次级方案开列的所需资源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1. 外勤行政支助	3 248.9	3 120.0	14	13
2. 综合支助事务处	3 054.4	3 054.4	11	11
小计	6 303.3	6 174.4	25	24
其他摊款	113 185.2	115 202.0	340	340
共计	119 488.5	121 376.4	365	364

次级方案 5 外勤行政支助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3 120 000 美元

5.72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外勤支助部外勤人事司及外勤预算和财务司承担。本次级方案将根据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A/71/6/Rev.1)方案 4 次级方案 5 详述的战略实施。

表 5.28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的目标：促使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联合国其他外地特派团能够按照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授权，有效率和有成效地履行任务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业绩计量			
			2018- 2019	2016- 2017	2014- 2015	2012- 2013
(a) 根据安全理事会的任务规定迅速部署和建立维持和平行动	(一) 从通过审核的名册上挑选人数占外地特派团所有遴选的 85% 至 90%	目标	86			
		估计数		86		
		实数				
	(二) 任何基于名册的征聘从公布空缺之日到甄选之日的天数减少	目标	63			
		估计数				
		实数				
	(三) 选定的候选人从甄选之日到向特派团报到之日的赴任所需天数减少	目标	90			
		估计数				
		实数				
(b) 维持和平行动的效率和成效提高	(一) 与全球人力资源业绩和问责制框架所列战略和业务指标有关的既定目标中所达到的百分比增加	目标	37			
		估计数				
		实数				

	(二) 外勤中央审查机构核准的候选人名单上妇女所占百分比增加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35			
	(三) 将特遣队所属装备索偿的平均处理时限(从收到特派团核证的索偿申请到该部核准)保持在 3 个月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3	3 3 3	3 3 3	3 3 3
(c) 对不当行为指控的反应和后续行动更加及时	向维持和平行动报告的所有严重不当行为指控都将在接到指控之后 7 天内予以审查,以输入不当行为追踪系统并移交给联合国总部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7	7 7 7	7 7 7	7 7 7
(d) 预防和避免严重不当行为	(一) 审查所有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以确保他们在为联合国服务时无不良行为记录 [百分比]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100			
	(二) 针对严重不当行为问题采取新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大大加强特派团总部对特派团所有地点的监督,执行最佳做法,定期分析和减轻与不当行为有关的风险因素,以及评估各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联合国行为标准方面的作用 [报告数量]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4			
	(三) 经证实的严重不当行为(包括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的指控数量减少 [百分比]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10	10		
	(四) 及时、有效地执行就严重不当行为所采取的一切措施,包括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272(2016)号决议和大会有关这一问题的决议所采取的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的特别措施 [报告数量]	目标 估计数 实数	4			

外部因素

5.73 本次级方案预计能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会员国继续提供必要的政治支持和资源。

产出

5.74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29。

表 5.29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向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和报告(经常预算和其他分摊资源)	
其他服务：	
1. 向会员国通报外地特派团人员配置的相关行政和人事问题	1
2. 就包括维持和平行动、特别政治任务、联合国后勤基地及区域和全球服务中心在内的外地行动的财务政策、程序和实践以及共有问题向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背景资料	1
行政支助事务(经常预算和其他摊款)	
人力资源管理：	
3. 就人员编制结构以及员额职类、职等和职称提供专家咨询意见	1
4. 监测按照大会第 64/269 号决议核准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将主要人力资源管理权下放给特派团的情况	1
5. 部署特派团援助小组，以满足外地行动在关键时刻的招聘、行政和技术人力资源管理需求	1
6. 组织和参加首席人力资源干事会议和联合国机构间职业发展圆桌会议	1
7. 遵照有关行政指示(ST/AI/2010/3)规定的标准和原则，管理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员额的工作人员甄选程序	1
8. 通过参加职业和工作招聘会，以及在专门网站和专业出版物上刊登有针对性的广告来开展外联活动	1
9. 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其他未派遣人员和派遣人数偏低的会员国进行有针对性的外联活动	1
10. 为外地人员配置工作提供主要业绩指标和战略分析方面的业务情报工具	1
11. 通过外地文职人事科，为本国和国际工作人员提供人力资源政策指导	1
12. 就 600 多个非正式和正式案件以及外地特派团、管理评价股、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人力资源管理厅和其他办公室的询问提供法律和政策指导及答复	1
13. 通过参加人力资源管理厅的监测访问，监督和评价外地人力资源管理职能部门的业绩	1
14. 为秘书长关于人力资源的报告提供投入	1
15. 为人力资源管理厅向高级主管业绩委员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中的人力资源管理业绩计分卡提供投入	1
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财政事务：	
16. 建立主要资源配置要素的基准和一个交叉组合分析框架，以提高外地资源配置支助分析的成本效益	1
17. 外勤支助部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换文，概述部署在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联合国志愿人员的服务框架	1
18. 清理结束阶段外地行动的财务管理	1
19. 就签署管理部署到特派团的特遣队所属装备和人员数量的谅解备忘录进行谈判	1
20. 处理特遣队所属装备偿款、协助通知书及死亡和伤残偿金索赔	1
21. 编制所需资源以支持根据安全理事会任务规定评估和规划新的和扩大后的维持和平行动	1
22. 进行实地援助考察，以提供现场支助，包括协助编制特派团拟议预算、评估所需资源和执行重大财务管理举措	1

产出	数量
财务会计和报告：	
23. 就特遣队所属装备偿款及死亡和伤残偿金事项向所有外地行动和部队及警察派遣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提供专家咨询意见	1
24. 向维持和平行动、特别政治任务、联合国后勤基地和区域服务中心等外地行动提供关于编制拟议预算和执行情况报告、维护和编制财务账户及管理财政资源的专家咨询意见	1
25. 为维持和平行动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团结”项目企业资源规划系统提供支助	1
26. 支持全球外勤支助战略，包括实施共享财务服务的区域和全球服务中心	1
27. 向维持和平特派团预算和财务人员开展关于新的和现有外地财务系统及业务流程的培训	1

5.75 次级方案 5 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30。

表 5.30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5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3 226.5	3 064.1	14	13
非员额	22.4	55.9	—	—
小计	3 248.9	3 120.0	14	13
其他摊款	59 104.1	60 894.3	183	183
共计	62 353.0	64 014.3	197	196

5.76 编列 3 120 000 美元经费，用于向 13 个员额(1 个 P-5、2 个 P-4、4 个 P-2/1 和 6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供资(3 064 100 美元)，并用作非员额资源(55 900 美元)，支付支持外勤人事司和外勤预算和财务司执行任务的其他工作人员费用和工作人员差旅费。减少了 128 900 美元，是因为该部计划在 2018-2019 两年期实现预期增效，包括裁撤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员额并重新分配非员额资源。

5.77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资源估计数为 60 894 300 美元，包括 183 个员额和业务经费，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以执行工作方案和在本次级方案下交付产出。

次级方案 6

综合支助事务处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3 054 400 美元

5.78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后勤支助司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司承担。本次级方案将根据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A/71/6/Rev.1)方案 4 次级方案 6 详述的战略实施。

表 5.31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的目标：通过快速、有效和高效率的后勤和支助服务改善外地特派团的任务执行情况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业绩计量			
			2018-2019	2016-2017	2014-2015	2012-2013
(a) 根据安全理事会规定的任务及时完成外地特派团的规划、快速部署和建立	(一) 在安全理事会通过规定任务后 90 天内，确定和部署能支持开办小组及部队和警察初期部署的后勤装备	目标	90	90	90	90
		估计数		90	90	90
		实数			90	90
	(二) 在装备和人员抵达后 20 小时内，建立完备的信息和通信技术能力，包括可靠的语音、数据和视频服务	目标	20	20	20	20
		估计数		20	20	20
		实数			20	20
(b) 由外勤支助部支持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效率和成效得到提高	(一) 为所有外地特派团改进供应链流程 [百分比]	目标	100			
		估计数				
		实数				
	(二) 特派团全年 365 天均可查阅有效的系统合同，拥有充裕的“不得超过”数额	目标	365	365	365	365
		估计数		365	365	365
		实数			365	365
	(三) 广域网在 99.8%的时间里正常运行	目标	99.8	99.8	99.8	99.8
		估计数		99.8	99.8	99.8
		实数			99.8	99.8

外部因素

- 5.79 本次级方案预计能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供应商和供应方准时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且会员国提供所需的政治和资源支持。

产出

- 5.80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32。

表 5.32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行政支助事务(经常预算和其他摊款)	
中央支助事务处：	
1. 为外地维和特派团更新和维护工具、程序和信息安全论坛，以提高各特派团满足其设备、商品和服务需求的能力	1
2. 运输和调度合同的行政和管理	1
3. 专门支助合同的行政和管理	1

- 5.81 次级方案 6 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33。

表 5.33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6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2018-2019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2018-2019
经常预算				
员额	3 054.4	3 054.4	11	11
小计	3 054.4	3 054.4	11	11
其他摊款	54 081.1	54 307.7	157	157
共计	57 135.5	57 362.1	168	168

5.82 编列 3 054 400 美元经费，用于续设 11 个员额(1 个 D-2、1 个 P-5、4 个 P-4/3、2 个 P-2/1 和 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支持后勤支助司与信息通信技术司执行任务。

5.83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资源估计数为 54 307 700 美元，包括 157 个员额和业务费用，用于补充经常资源，以执行工作方案和在本次级方案下交付产出。

B. 维持和平特派团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86 608 400 美元

5.84 本构成部分下编列的经费将用作停战监督组织(67 190 500 美元)和印巴观察组(19 417 900 美元)的所需资源。

1.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67 190 500 美元

5.85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50(1948)号决议的规定设立的第一个维持和平行动，继续展示安理会的承诺，协助执行 1949 年《停战协定》及相应的停火承诺。安理会第 73(1949)号决议请秘书长安排停战监督组织有关人员继续提供服务，根据安理会第 54(1948)号决议的要求视需要观察和维持停火情况，并视需要协助《协定》缔约方监督这些协定条款的实施和遵守情况。

5.86 停战监督组织的总体目标是观察和维持无条件停火，协助 1949 年《停战协定》缔约方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73(1949)号决议，监督这些协定条款的实施和遵守情况。

5.87 停战监督组织将继续行使其任务规定的部署观察员及与区域当局保持联络等现有核心职能。它将向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提供训练有素的军事观察员，以协助这两支部队执行各自的任務。它将维持埃及各联络处的最低巡逻能力，并维持设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的联络处。其总部将履行与约旦和以色列进行联络的职能。

5.88 停战监督组织将继续提供及时准确的观察报告以及对整个特派团政治动态，包括安全和安保局势的分析。它还将继续给予所有外地站、联络处及其耶路撒冷总部指挥、行政、后勤和安全支

持。此外，它将继续利用特派团团长的斡旋工作来加强和改善以色列与邻国之间的关系。停战监督组织还将继续维持和改善与部队派遣国大使级和领事级代表以及与联合国各区域组织的有效联络。它将继续制定应急规划，以应对其行动区内军事和(或)政治局势的变化。

- 5.89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停战监督组织承担。本次级方案将根据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A/71/6/Rev.1)方案 4 详述的战略实施。

表 5.34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业绩计量			
		2018-2019 年	2016-2017 年	2014-2015 年	2012-2013 年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及时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不遵守其决议的情况	及时向秘书长提交观察报告	目标	100	100	100
	(百分比)	估计数	100	100	100
		实际数		100	100

外部因素

- 5.90 特派团预计能实现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a) 停战监督组织在履行其职责的过程中得到 1949 年《停战协定》所有缔约方的合作；和(b) 所有缔约方依然愿意解决争端，并愿意同联合国合作完成安全理事会规定的任务。

产出

- 5.91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35。

表 5.35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其他实务活动(经常预算)	
斡旋任务、实况调查任务和其他特别任务：	
1. 静态观察：从 6 个观察哨进行每日观察，每个观察哨为戈兰观察员小组提供 3 名军事观察员(人/日数目)	13 140
2. 为开罗联络处、蓝线、黎巴嫩观察员小组、熟悉所在地区情况培训、戈兰观察员小组提供机动行动巡逻(巡逻/人/日数目)	26 892
3. 为戈兰观察员小组进行阿尔法一侧的检查和调查	840
4. 在耶路撒冷的停战监督组织总部进行部署前军事观察员上岗培训(军事观察员人数)	300
5. 与埃及、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家当局就维和行动领域进行战略层面联络，以评估稳定/安全条件、区域趋势效应、各方之间的潜在干扰，并同部队派遣国、其他会员国代表以及联合国在任务区的行动和组织进行战略层面联络(访问次数)	40

产出	数量
6. 与埃及、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本国干事以及当地政府官员、社区领袖、国际对话者、联合国的行动和国家办事处进行地方一级的联络和协调(来自 4 个联络处和 1 个外地站的 104 次报告)	520
技术材料:	
7. 每周情况报告; 分析/评估报告: 专题和分析报告、国家简报、每月军情报告、年度报告; 安全报告	386
行政支助服务(经常预算)	
总体管理:	
8. 特派团团长访问戈兰观察员小组和黎巴嫩观察员小组	16
9. 副参谋长对 2 个外勤站和 3 个联络处进行监督访问	28
10. 工作人员协助访问外地站	12
11. 熟悉和监督行动访问	8
12. 行动会议、联络处会议和高级军事观察员会议	46
中央支助事务处:	
13. 提供后勤支助, 包括运输、一般事务以及通信和信息技术	1
14. 管理和协调与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联黎部队和观察员部队签署的特派团间支助协定	3

5.92 停战监督组织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36。

表 5.36 所需资源：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年	2018-2019 年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年	2018-2019 年
非经常预算				
员额	43 996.9	42 210.1	244	238
非员额	24 199.8	24 980.4	—	—
共计	68 196.7	67 190.5	244	238

5.93 所列经费 67 190 500 美元, 用于为 238 个员额(1 个助理秘书长、2 个 D-1、2 个 P-5、3 个 P-4、3 个 P-3、1 个 P-2/1、73 个外勤事务人员、151 个当地雇员和 2 个本国专业干事供资(42 210 100 美元)), 并用于支付其他工作人员费用、工作人员差旅费、订约承办事务费用、一般业务费用、招待费、用品和材料费用、家具和设备费用、房地改善费以及赠款和捐款的非员额资源(24 980 400 美元)。

5.94 经费减少 1 006 200 美元, 是员额资源减少 1 786 800 美元和非员额资源增加 780 600 美元综合起来的净影响。员额项下所需资源减少是下列方面的综合影响: 拟裁撤 8 个员额(3 个外勤事务人员和 5 个一般事务人员(当地雇员))、拟将 5 个外勤事务员额向下改叙为当地雇员、拟设立两个新员额(1 个信息分析员(P-3)和 1 名固定资产管理干事(外勤事务)), 以加强特派团的综合分析

和报告能力及资产管理能力，这一减少考虑到：(a) 对停战监督组织的文职人员配置审查的建议；(b) 特派团计划在 2018-2019 两年期实现的预期增效。非员额资源增加是以下变动的净影响：(a) 由于更换车辆、提高特派任务生活津贴率以及为了减少联合国人员的健康和安全风险而正在翻新和修复停战监督组织总部所带来的经费增加；(b) 与警卫有关的订约承办事务项下费用减少，同时一些观察哨减少巡逻次数及对发电机的使用，降低了预期燃料消费，从而导致用品和材料项下费用减少；(c) 特派团计划在 2018-2019 两年期实现的预期增效。

- 5.95 所有特派团将“团结”系统作为单一综合系统安装实施，从而得以集中处理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和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所有在外地的本国工作人员和军警人员的薪金单。从 2016 年 11 月开始，停战监督组织本国工作人员和军事观察员的薪金单由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处理。集中处理薪金事务和其他应享福利，需要重新分配受影响的特派团的财务工作人员。因此，考虑到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和停战监督组织财务科工作量的变化，拟将一名财务助理(当地雇员)迁往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
- 5.96 考虑到停战监督组织和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中东和平进程协调员办事处)在耶路撒冷在同一地点办公，为了提高协同作用和最大限度地提高效率，这两个实体决定，停战监督组织的特派团支助事务主管(D-1)同时兼任中东和平进程协调员办事处的特派团支助事务主管。因此，拟裁撤中东和平进程协调员办事处的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员额(P-5)。
- 5.97 由于业务需要，加上组织结构调整的结果，拟在特派团各办事处和工作地点之间调动 6 个员额(3 个外勤事务人员、1 个本国干事和 2 个一般事务人员(当地雇员))。此外，还拟设立由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管直接监督的一个单独的工程和设施管理科，并将所有工程和设施管理員额调至即将设立的该科，其中包括 26 个员额(4 个外勤事务人员和 22 个一般事务人员(当地雇员))。

2.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19 417 900 美元

- 5.98 安全理事会 1948 年 1 月通过第 39(1948)号决议，成立联合国印度巴基斯坦委员会，负责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三十四条进行事实调查，并运用任何可能消除克什米尔地位争端所造成困难的调停力量。安理会第 47(1948)号决议把该委员会的成员数目从 3 个增至 5 个，包括由军官来观察停火。这成为建立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的基础。联合国印度巴基斯坦委员会的任务终止以后，安理会第 91(1951)号决议决定印巴观察组应继续监督查谟和克什米尔的停火情况。
- 5.99 当前，印巴观察组的任务是观察与严格遵守 1971 年 12 月 17 日的停火有关的事态发展，并就此向秘书长报告。外勤活动由设在伊斯兰堡的主要总部(1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和设在斯利那加的后方总部(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进行协调，由部署在外勤站和流动观察小组的军事观察员开展这类活动。在新德里设有一个联络处。此外，联合国国际工作人员在当地工作人员的协助下提供行政和后勤支持。印度军队和巴基斯坦军队的军事人员负责提供驾驶、警卫和外地站内勤服务。
- 5.100 所有特派团将“团结”系统作为单一综合系统安装实施，得以集中处理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和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所有在外地的本国工作人员和军警人员的薪金单。从 2018 年 1 月开始，印巴观察组本国工作人员的薪金单由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处理。集中处理薪金事务和其他应

享福利，需要重新分配受影响的特派团的财务工作人员。因此，考虑到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和印巴观察组财务科工作量的变化，拟将一名财务助理(当地雇员)迁往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

5.101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支持管理小组的工作，按照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的综合人力资源管理框架，特派团提议，仿效目前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特派团的做法，在不改变现有工作范围、基本职能和报告等级的前提下重新命名和重新调整各单位，详情如下：

- (a) 安保股将直接向特派团团长、而不是向特派团支助事务主管报告工作；
- (b) 一般事务股将改名为供应链管理和服务提供股；
- (c) 文职人员股将改名为人力资源股；
- (d) 财务股将改名为预算和财务股。

5.102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印巴观察组承担。本次级方案将根据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A/71/6/Rev.1)方案 4 详述的战略实施。

表 5.37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的目标：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307(1971)号决议中关于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的任务规定，监测沿控制线的违反停火情况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业绩计量			
			2018-2019 年	2016-2017 年	2014-2015 年	2012-2013 年
(a) 通过联合国军事观察员在控制线两侧的常设外勤站执行实地任务，及时向联合国总部通报关于停火的动态	(一) 在东道国允许范围内自由、安全地前往通知所述地区执行实地任务的次数	目标	4 500	5 000	5 000	5 000
		估计数		5 000	5 000	5 000
		实际数			4 468	4 864
	(二) 及时向联合国总部报告的事件/违反停火情况的百分比	目标	100	100	100	100
		估计数		100	100	100
		实际数			100	100
(b) 适当与双方分享对提交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的关于指称违反停火的所有正式投诉的调查摘要	(一) 在东道国允许范围内调查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在主管范围内可以调查的所有投诉	目标	100	100	100	100
		估计数		100	100	100
		实际数			100	100
	[百分比]					
	(二) 已开展且其摘要已与双方分享的调查的百分比	目标	100			
		估计数				
		实际数				

外部因素

5.103 本次级方案预计能实现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双方进行合作，遵守和履行停火协定的各项规定。

产出

5.104 2018-2019 两年期内交付的产出见表 5.38。

表 5.38 产出类别和最后产出

产出	数量
其他实务活动(经常预算)	
斡旋任务、实况调查任务和其他特别任务：	
1. 为侦察所涉地区进行实地考察和巡逻、观察和调查	4 500
2. 观察哨的 24 小时驻守，在所有外勤站、主要总部和后方总部及联络处进行巡逻调查和检查	730
技术材料：	
3. 关于政治动态、安全和安保情况及外勤站活动的每日、每周和每月情况报告	858
4. 关于按照印巴观察组标准作业程序调查违反停火指控的特别报告	2
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合作与联络(经常预算)	
其他服务：	
5. 与各方、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及国际社会的联络、会谈和谈判	120

5.105 印巴观察组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39。

表 5.39 所需资源：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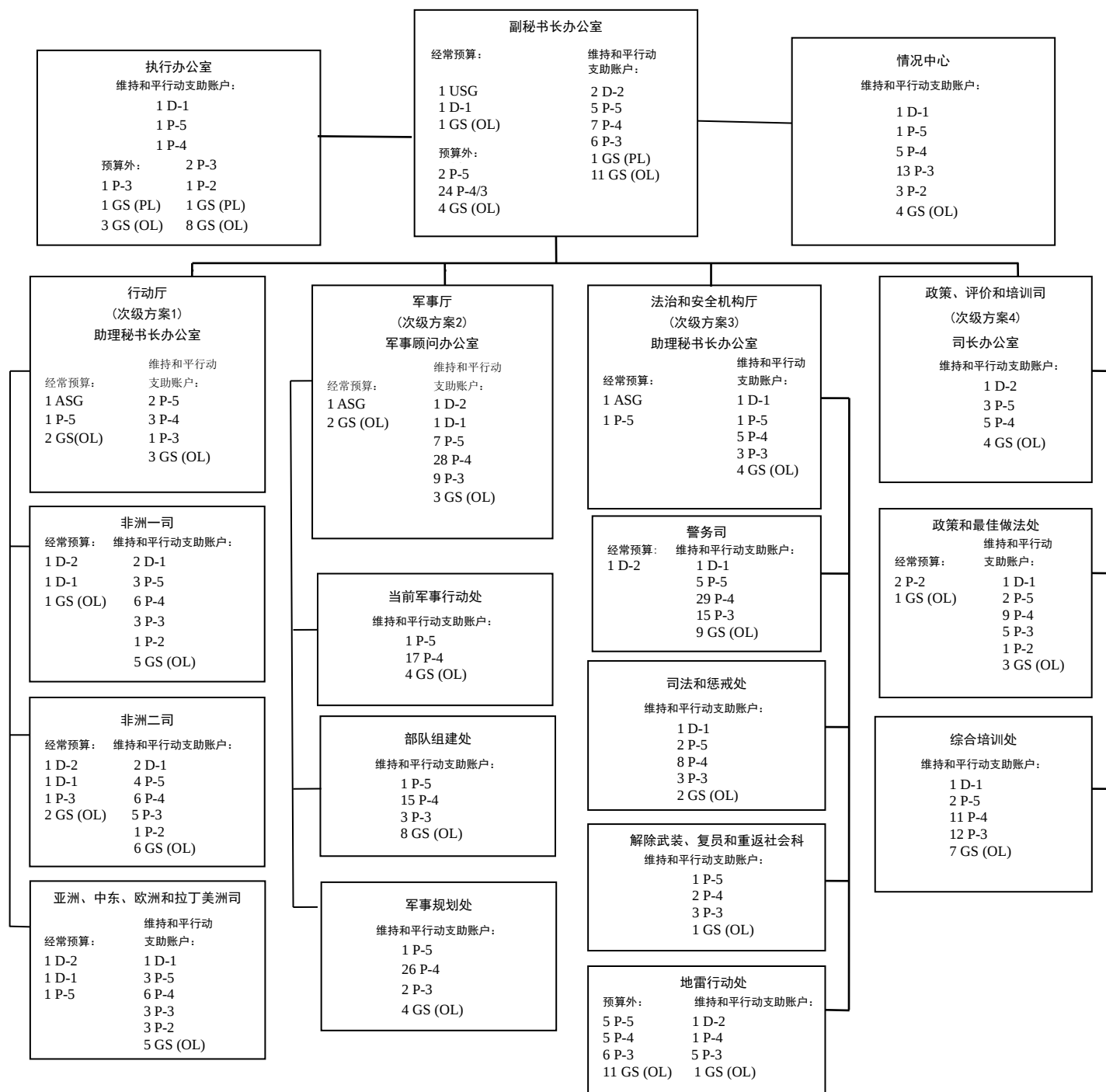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16-2017 年	2018-2019 年 (重计费用前)	2016-2017 年	2018-2019 年
经常预算				
员额	9 806.7	9 806.7	74	74
非员额	12 486.9	9 611.2	—	—
共计	22 293.6	19 417.9	74	74

5.106 所列经费 19 417 900 美元，用于为 74 个员额(1 个 D-1、1 个 P-5、1 个 P-4、22 个外勤事务人员、49 个当地雇员)供资(9 806 700 美元)，并用于支付其他工作人员费用、工作人员差旅费用、订约承办事务费用、一般业务费用、招待费、用品和材料费用以及家具和设备费用的非员额资源(9 611 200 美元)。净减少 2 875 700 美元，原因是：(a) 停止与新总部翻修要求有关的非经常经费；(b) 特派团计划在 2018-2019 两年期实现的预期增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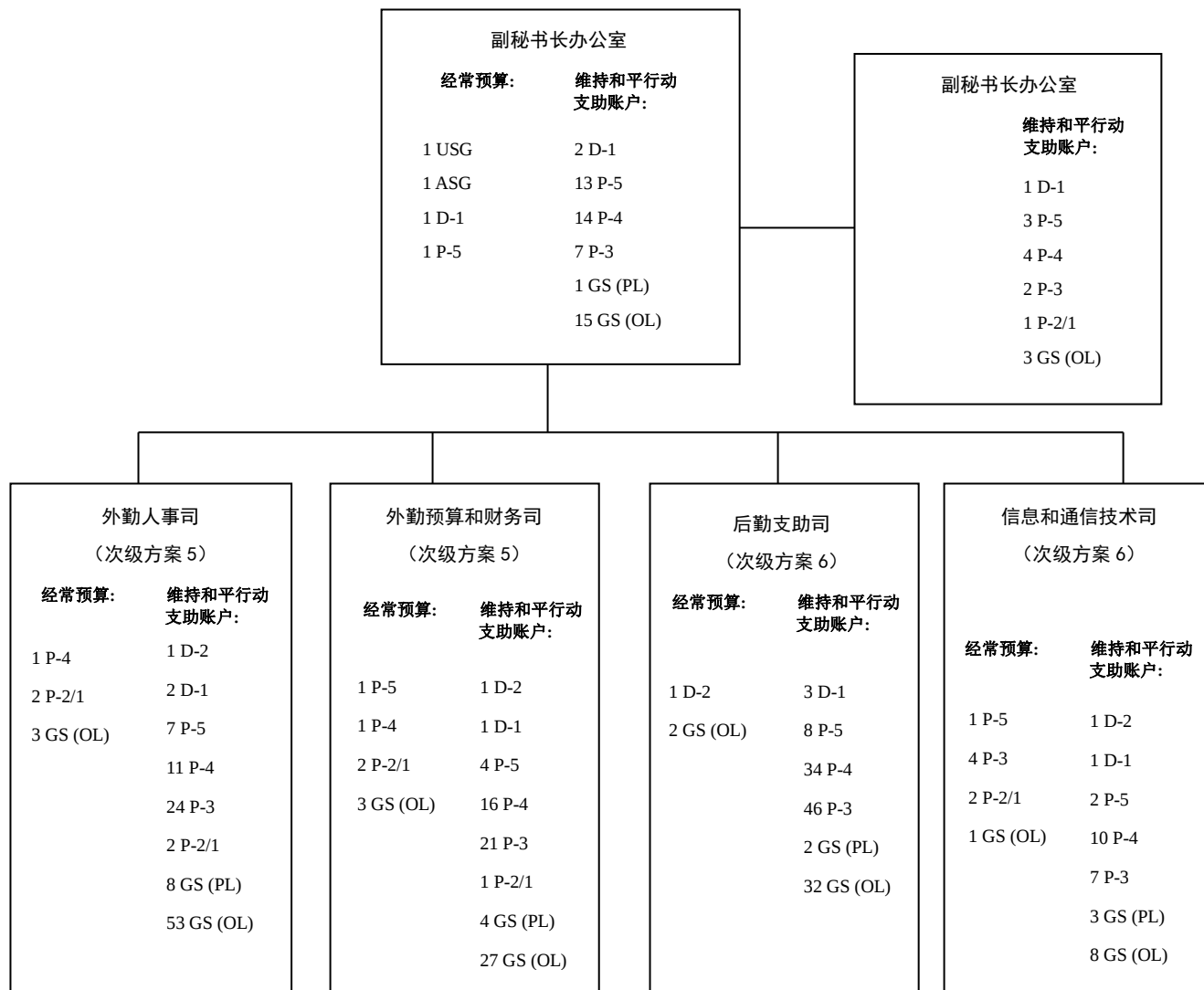
附件一

2018-2019 两年期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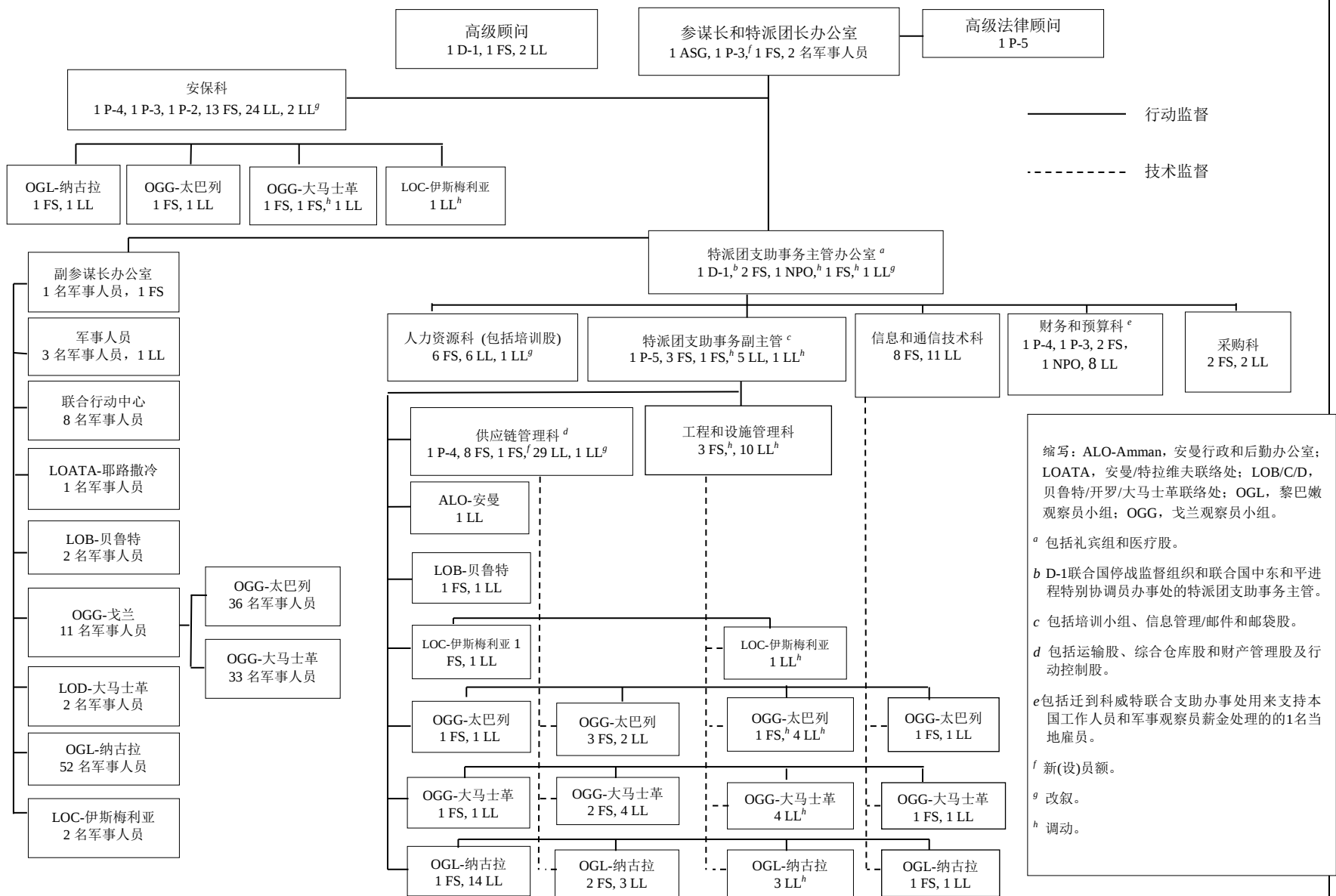
A. 维持和平行动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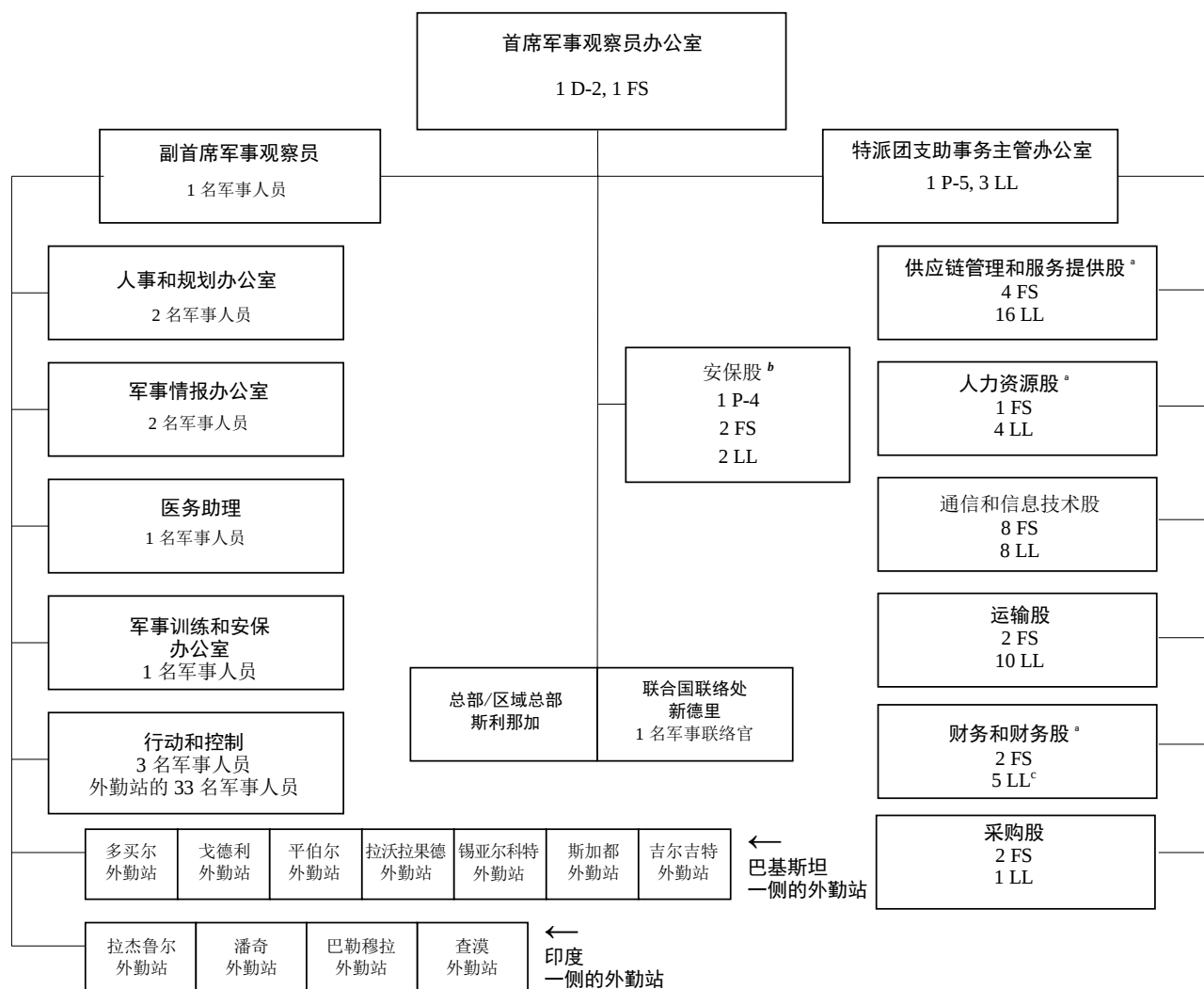
B. 外勤支助部



C.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D.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a 供应链管理和服务提供股、人力资源股、预算和财务股的术语名称改变。

^b 汇报工作关系改变(首席安保干事(P-4)向首席军事观察员报告)。

^c 包括迁到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的 1 名当地雇员，以支持对本国工作人员和军事观察员的薪金单处理。

附件二

列入 2016–2017 两年期但在 2018–2019 两年期不交付的产出

A/70/6 (Sect.5)和 Corr.1, 段次			
产出	数量	停止原因	
行政领导和管理			
5.34(a)(二)	为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和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提供实质性秘书处支助	1	过时。
小计	1		
次级方案 2 军事			
5.47(a)(一)	通过发挥监督职能,对所有军事单位进行每日监测并提供支助	1	过时。
小计	1		
共计	2		
行政领导和管理			
5.76 (b)	就执行外勤支助改进和改革情况向大会提交附带建议的年度进度报告	2	完成。在实施全球外勤支助战略后业已完成的有时限的活动。
共计	2		
共计	4		

A/70/6 (Sect.5)和 Corr.1, 段次			
产出	数量	停止原因	
停战监督组织			
5.100(a)	关于各种事件/违反情况、政治动态、安全和安保问题的每日、每周、每月及特别报告	1	过时。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提及 2008/2009 年方案执行情况报告,并在其中报告称,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对调查和报告事件/违反情况负有主要责任。因此,该产出已经停止。
5.100(a)	每日军事行动报告	1	过时。根据现有的联合国行动控制安排,黎巴嫩观察员小组和戈兰观察员小组已分别为日常行动报告目的直接向联黎部队和观察员部队报告;因此该产出已停止。
5.100(a)	每周和每月的政治报告	1	与其他地方重叠。
5.100(a)	安全事件月度报告	1	停战监督组织提及 2008/2009 年方案执行情况报告,并在其中报告称,联黎部队和观察员部队对调查和报告事件/违反情况负有主要责任。因此,该产出已经停止。

第 5 款 维持和平行动

A/70/6 (Sect.5)和 Corr.1, 段次			
	产出	数量	停止原因
5.100(a)	事件/违规情况行动调查	1	停战监督组织提及 2008/2009 年方案执行情况报告，并在其中报告称，联黎部队和观察员部队对调查和报告事件/违反情况负有主要责任。黎巴嫩观察员小组-联黎部队对侵犯蓝线行为的调查和报告负有主要责任。戈兰观察员小组-观察员部队对隔离区的调查和报告负有主要责任。因此，该产出已经停止。
5.100(a)	每日媒体报道	1	与其他地方重叠。
共计		6	